

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目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7
第三节 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12
第四节 重大事项	14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简介

一、发行人

(一) 中文名称: 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 吴磊

(三) 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大道 29 号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楼

附楼 3 楼

邮政编码: 343100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梁丽

联系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大道 29 号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楼

附楼 3 楼

联系电话: 0796- 8401349

传真: 0796- 8401346

(五) 半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查询网址: www.sse.com.cn 和 www.chinabond.com.cn

备置地

发行人: 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大道 29 号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楼附
楼 3 楼

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六)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
未发生变更。

二、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17 楼

联系人: 周铁华

联系电话：0755-25315271

传真：0755-25315277

三、主承销商

(一) 14 井开债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陈贺

联系电话：010-88013933

传真：010-88085373

(二) 16 井开债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王艳

联系电话：010-88085124

传真：010-88085373

四、跟踪评级机构

1、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人：肖彬俊

联系电话：0755-82871250

传真：0755-82872338

2、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

联系人：张猛

联系电话：010-62299878

传真：010-65660988

五、债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

(一) 14 井开债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
办公地址：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 63 号
联系人：肖荣
联系电话：0796-8410761
传真：0796-8410761

(二) 16 井开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办公地址：吉安市广场北路新世界广场 B 座 2501
联系人：赖浩
联系电话：0796-8216936
传真：0796-8227881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发行且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相关情况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14 井开债

1、债券名称：2014 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4 井开债（上交所）、14 井开债（银行间市场）

3、债券代码：124813（上交所）、1480346（银行间市场）

4、发行首日：2014 年 6 月 3 日

5、到期日：2021 年 6 月 3 日

6、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2014 年 7 月 7 日（上交所）、2014 年 6 月 19 日（银行间市场）

7、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债券发行规模：8 亿元

10、债券期限和利率：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票面利率为 7.99%。

11、债券本金余额：8 亿元

12、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3、信用等级：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鹏信评[2016]跟踪第[422]号 01），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16]129 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

14、本息兑付情况：已于 2015 年 6 月 3 日完成了第一期的付息工作，已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完成了第二期的付息工作，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

（二）16 井开债

1、债券名称：2016 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6 井开债（上交所）、16 井开债（银行间市场）

3、债券代码：139002（上交所）、1680049（银行间市场）

4、发行首日：2016 年 1 月 27 日

5、到期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6、债券上市时间及地点：2016 年 4 月 18 日（上交所）、2016 年 2 月 2 日（银行间市场）

7、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8、债券发行规模：8.50 亿元

9、债券期限和利率：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票面利率为 4.87%。

10、债券本金余额：8.50 亿元

11、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2、信用等级：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鹏信评[2016]跟踪第[422]号 01），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16]129 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维持为 AA。

13、本息兑付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开始付息工作，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14 井开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8 亿元，全部用于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 8 亿元用于该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履行的程序为：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将根据项目进度情况和项目资金预算情况统一纳入本公司的年度投资计划进行管理。募集资金使用部门将定期向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报送项目进度情况及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此账户运作正常，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二）16 井开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8.5 亿元，全部用于吉安国家电子信息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 4.05 亿元用于该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履行的程序为：根据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额度，再根据用款额度大小，视情况报公司分管领导、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办理付款手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此账户运作正常，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三、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已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14 井开债”、“16 井开债”的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之签订的《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相关条款，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已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披露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公司已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担任“14 井开债”、“16 井开债”的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之签订的《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相关条款，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已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披露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一）14 井开债

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吉安城投”）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经吉安市政府批准，于1992年7月29日注册成立，由吉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是吉安市政府授权范围内最大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平台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主要职责是参与吉安市中心城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新老城区的综合开发，依法经营和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截至2016年6月30日，吉安城投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1,378,358.7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0.93%，流动比率3.81，速动比率1.35。截至2016年6月30日，吉安城投资信状况良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能够按照《2014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约定执行。

（二）16井开债

本期债券无担保。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能够按照《2016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一）14井开债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16井开债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六、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一）14井开债

公司聘请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为账户监管银行和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订了《2014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和《2014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债权代理人负责监管发行人的募集和偿债资金，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代理人和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

积极作用。

（二）16 井开债

公司聘请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为账户监管银行和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订了《2016 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2016 年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债权代理人负责监管发行人的募集和偿债资金，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代理人和账户监管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节 公司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基于公司 2016 年未经审计半年度报告，反映了 2016 年度中期财务和资产情况。本节所引用 2016 年中期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报告。

一、主要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最近 1 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一) 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总资产	1,190,928.59	1,018,389.30	16.94%	-
总负债	664,956.07	496,320.44	33.98%	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增加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525,972.52	522,068.86	0.75%	-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17,094.32	16,229.18	5.33%	-
营业成本	10,092.40	9,855.05	2.41%	-
利润总额	4,238.08	3,709.26	14.26%	-
净利润	3,903.66	3,520.96	10.87%	-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320.21	-13,913.81	-13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7,654.00	-6.61	-721,037.97%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50,418.46	-11,871.79	-1,367.0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67.77	133,529.80	96.79%	货币资金增加

(二)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变动
流动比率	9.54	8.94	6.67%

速动比率	4.57	3.67	24.48%
资产负债率	55.84%	48.74%	14.56%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同比变动
EBITDA全部债务比	-	0.03	-
利息保障倍数	-	2.07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2.14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

- 1、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6、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7、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各项重大事项的适用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无正文，为《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盖章页)

吉安市井冈山开发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